



舞之舞

何南文監製

龔芳 / 著

面孔之舞

龚芳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面孔之舞 / 龚芳著. — 郑州: 河南文艺出版社, 2007.4

ISBN 978-7-80623-776-2

I. 面... II. 龚...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5948 号

面孔之舞

作 者: 龚 芳

出版统筹: 单占生 文 欢

策划编辑: 陈 静 唐朝晖

责任编辑: 俞 芸 方 伟

美术编辑: 刘运来

责任校对: 达 香

插图作者: 比亚莱兹

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本社地址: 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11 号楼

邮政编码: 450011

承印单位: 北京玥实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单位: 新华书店

纸张规格: 660 毫米 × 960 毫米 1/16

印 张: 14

插 图: 15

印 数: 1-8,000

字 数: 16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623-776-2

定 价: 19.8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面孔之舞：特立独行的青春之舞

徐小斌

如果说，青春小说隶属于全球化语境下的青年亚文化，那么我以为，《面孔之舞》应当算做中国当下青春小说之墙上的一块醒目的浮雕：华丽而素朴，迷离而繁复。

作为一个初出茅庐的写作者，龚芳非常难得地有着自己独特的青春表达。对曾经追求的迷失与任性的自我放逐，使这部小说充满了一种慵懒华丽的气息。那是一种高级的美，有如欧洲电影的用色：雪拉同式的中间色，高贵的边缘气质，绝不苟且。

甚至有充满哲理的深度隐喻：

男欢女爱是人的本性，你害怕什么？他问。

我说我不知道。

.....

我久久地看着屏幕，突然发现自己原来一直活得过于沉重，过于认真，我把真的看成真的，而别人把假的也看成真的，我没有他们的游戏心态，他们甚至比我还更加真诚，我才是最虚伪的人，不敢爱不敢恨，不敢表露感情，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爱与恨，像个游荡在边缘的影子，从未进入过生活内心。

此刻，“爱”和“不爱”像两具破碎的肉体一样触目惊心。多年来，我没有忘掉爱情，但似乎被爱情给遗忘了，“我爱你”这三个字，如同一粒种子裹上一层层泥土，越来越厚，越来越坚硬，越来越遥远地深埋于内心，使我从未对任何男人说过“我爱你”。爱情在我心里，那样神秘圣洁，我是否曾拥有过爱情？

.....

老班说，试试看，就当做是一种游戏。

试试看！试试看！他连续重复着这句话。

在一种奇怪心情的驱使下，我在键盘上敲出“我爱你”，按下Enter键。看着这三个蓝色的字跳上去，我并没有感觉到沉重不安，相反，意外地无比轻松，原来，说出这几个字竟然如此简单，就像春天到来时，脱下冬天里厚重的大棉袄，

只要伸伸手解开纽扣，春天便来到了。此时此刻，这个城市的各个部位里，不是有许多人，正对身边每一个遇见的人都叫着“亲爱的”，某条街上服装店里打扮中性的老板不是也对我说过，亲爱的，这件衣服很适合你哦。这个城市里从前美女遍地，现在大家都不叫她们美女，而叫亲爱的。

我与老班的爱情，唾手可得，如同妓女廉价的贞操。爱情抱着媚眼缓缓向上撩起裙边，露出光滑性感的大腿，我看到那只手上松弛而爬满褐色斑点的皱纹。

如果说，老班是一个阳痿者做着自慰表演，而我则是一个无力走开的旁观者，无力不是由于软弱，而是长时间保持一个姿势导致的肢体麻木，没有痛苦，有一丝悬浮而绝望的快感。我艰难地移动鼠标，放在老班的头像上，只要我轻轻点下右键，就可以彻底删除我们的爱情。

这是一段深刻击中当下情感困境的文字，甚至比昆德拉所描述的托马斯大夫的处境更为尴尬，爱情已经沦为电脑上的一个按键，一切都在数码的操纵之下，一切都可以编进程序输入磁盘，一切都可以“做”出来，包括爱。在一个连爱都可以做出来的时代，人们不再奢望爱情了。爱情这个字眼太古老太古老了，以至人们一想起它一接触它就苍老得要命，现代人羞于谈爱却可以做爱，然而没有爱情的性是如此乏味，以至忽然之间精神与肉体同时丧失，一切变得“空空荡荡”。

实际上，他们曾经反抗过。梅方的反抗是以逃离的形式出现的。她的逃离表现在与周围世界的格格不入、落落寡合等方面。然而即使上帝本人也无法解救堕落的人类。于是梅方林丰乃至苏铭们在反抗过程中所作出的种种努力，以及他们的心灵探险和破译生活的智慧，全部成为一场无聊游戏中的无效劳动——这是多么可怕的悲剧啊！年轻的龚芳竟然可以用一种不动声色的冷金属色彩写出一场深刻的人性悲剧！这就绝对区别于一般的青春小说了。

罗伯·格里耶曾经说：“每个社会、每个时代都流行一种小说形式，这种小说实际上说明了一种秩序，即一种思考和在世界上生活的特殊方式。”

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面孔之舞》为青春小说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有价值的思考。它完全摒弃了物质大丰盛时代诸多的时尚外衣、肤浅的流行作秀词汇；在对身边同时代人青春、爱情、婚姻等现实的反观中，超越了同代人的深度，看到了潜在冰山之下的人性之复杂。而这一切努力，无疑为我们当代日益衰败的文学打了一针强心剂。

《面孔之舞》是青春之舞，更是死亡之舞。每个人生下来，无论走了多么遥远曲折的路，展示过多么绚烂的舞姿，最终都要见到死神，而在死神面前的舞蹈，才是最后的舞蹈。因为是最后的，才是最真实的，因为是最真实的，才是最美的。

是为序。

目录

上部 黄春绿·林丰

黄春绿：流浪的暂住证	2
林丰：非抑郁症患者	5
黄春绿：男人	6
林丰：我和苏铭	10
黄春绿：面孔	16
林丰：徐一鸣的风流史	20
黄春绿：声音	25
林丰：那似乎盛开着的爱情	29
黄春绿：来自网络的男人	33
林丰：有个叫大上海的地方	37
黄春绿：符号	43
林丰：侧面相对	48
黄春绿：玩一场叫爱情的游戏	51
林丰：那春天的河谷	63
黄春绿：黑鸟飞过我的窗台	72
林丰：我是一个已婚男人	76
黄春绿：望远镜	83

林丰：告别蓝波	87
黄春绿：带猫女孩	95
林丰：即将消失的八角楼	97
黄春绿与梅方：夏天开始，春天结束	100
林丰：午夜香烟燃烧的尽头	126

下部 梅方·黄春绿

梅家大院	156
再见花子，两两相忘	165
空房间	170
逃遁的少年	175
天空最后的暗示	180
前生往世	193
婚礼	199
我与林丰	202
与时光漫步	206
失落的信	214

黄春绿·林丰
上部



黄春绿：流浪的暂住证

我是个独身女人，若干年前，一个黑头发的女人曾预言我将孤老终生，若干年后，女人变老，两鬓斑白，而我正像当年的她那样看见那个孩子衰老，如风卷起的枯枝败叶，于城市之间飘零，居无定所。

我在这座蓬勃的城市里生活多年，三十年里，除了梅城，上海是我停留时间最长的城市。最近一次搬迁，住进现代高层建筑之中的一栋旧楼，从城北到城西，向城市中心又迈进一步。站在楼顶，天空像蓝色晶体，支离破碎，阳光和云朵在罅隙间飘移着，有点眩晕，类似于游轮航行于海上，波澜壮阔式的眩晕。

弧形高楼如莲花，一瓣瓣盛开，永不凋谢，旧楼是黑色的蕊，而我只是一只授粉而死的膜翅目昆虫，挂在抖索的蕊丛上，弓起的尾部和轻薄的翅，随着阳光被切割出的巨大阴影时隐时现，风干成标本。

小区很旧，楼当然很旧，而且低矮，但是它坐落于繁华地带，像穿上黄金鞋的乞丐。不久以前，我过中山路的天桥时，看到一名长衫飘逸、颀长消瘦的男人，一边跳着土著人舞蹈，一边对每一个路人微笑。当有人驻足观看时，他便从长发卷结的头上，取下肮脏的帽子伸过来，那双手却是苍白细腻的，蓄着黑色尖指甲，杵在人面前，仿佛它的主人穿着隐身衣。

他不是乞讨者，我把他看成身怀使命的神秘人，像那些人无我之境的流浪汉，或者看似疯癫的精神病患者一样，是人类与宇宙、凡间与神灵之间的信使，宇宙神秘力量的使者，因此，我对他们从无怜悯之心。这样看来，我不仅能随遇而安，还是一个心肠冷硬的女人。

旧楼不到三十平方米的鸽子笼里，我每天不到七点起床，喝一杯放了盐的水，然后在卫生间里浪费掉大部分宝贵时光。我像大部分单身女人一样，患有羞于向人启齿的，内分泌失调、阴阳失调之类引起的毛病，这些毛病像孪生姐妹，与我忠实相随，我们之间的关系最终由深恶痛绝到握手言欢。我的书籍摆放得整整齐齐，大部分阅读工作，也完成于浴室兼卫生间。精神与物质的双重代谢，被同样一副肉体配合得完美无缺。碰上无书可读，我便长时间坐在马桶上，闷闷不乐地观察对面那个人的脸部表情。浴室不大，仅容下一只1400mm×813mm的浴缸、一个柱形盆、一只马桶，却有一壁墙奢侈地装着整面镜子。

我每天出门时换上细高跟鞋，穿过门前长长的走廊，每一扇窗前堆满了杂物，纱窗上乌黑厚重的灰尘已经使人放弃清洗。在上海繁花似锦的袍子里，这栋房子不过是一点不起眼的污垢，功能齐全。我尾随繁华的背影，逶迤前行，鞋面上的水钻吸吮着整个世界，吐出五色反光。

我喜欢上这个雍容、精致、冷艳，与庸俗、落魄、吝啬并存的海上世界。走在马路上，每天可看到许多风流倜傥的男人，穿缀满流苏和亮片的长裙发髻高耸的女郎们，他们像摆在明亮橱窗里冒着热气的新鲜糕点，刺激着每一粒味蕾和每一个神经元，牢牢吸附住像我这样随波逐流的城市居民。

关于城市居民的定义，我特意翻查过相关辞典，但当我漫步城市时，常常不由自主产生一些错觉，以至于混淆掉自己的身份，弄不清自己是谁。城市居民有两种解释：一种指居住在城市里面的人，另一种指拥有城市户口的人，词典上的解释多指前者。可是，我很清楚词典的不可信，只有小孩和书呆子才盲信书本。我不属于这个城市，实际上，我不属于任何

城市，我的身份证上，明明白白地强调我来自农村，一位地地道道的新时代农民。“阿拉上海人”称我为外来人口，而在有些人眼中，譬如梅城人，上海和我可以混为一谈，我几乎成为上海的代言人。

湖南路一个极为普通的弄堂小区内，有个门牌号码写着203的房间里，摆满书籍的黑色多用书柜的底层，躺着一个毛主席语录大小的绿皮册子，封皮上印着烫金的印刷体：上海市暂住证，上海市公安局制。翻开第一页，有一张露出两只耳廓的大头照，照片上的女青年，左脸下部盖着白色钢印，圆圆满满，凹凸有致。照片补充说明，姓名：黄春绿，女，出生日期：19××年×月×日。常住户口所在地址：湖北省××市××县××村××组。暂住地址：上海市××区××路××弄18号208室（我刚来上海时租住的地址）。

黄春绿的脸，像从一副白色窗棂里钻出来，嘴唇紧闭，惊惶地看着前方，前方是喇叭状的镜头。如果再凑近一点，看久一点，或许还可以看出眼神里疲惫和绝望的神色。

我能够清晰地回忆起那一天，如同刚刚发生的事，鼻翼两旁生着雀斑的女摄影师，翕动两片薄嘴唇，命令我坐在闪光灯和反光伞包围的矮脚凳上，然后，她透过鼻梁上的圆形镜片和小刀片一样的目镜框，冷冷地望着我，挑剔我的表情和姿态。

她的普通话里洋溢着浓重的本地口音，正是这样的口音令她傲慢，在她眼里，我是一件可以活动四肢的仿真塑料人。

女证件照摄影师慢吞吞地摆弄她的相机，那黑色机身亮闪闪的，质地像她用心扑过粉饼的脸，光滑致密，无可挑剔，故意裸呈那几点性感迷人的雀斑。她把脸隐藏起来，继续向人展示她的手，那优越感十足的十指上，指甲盖像一片片紫色贝壳，勾引式地肆意盛开，而我暴露在光的祭台上，像亚伯最后献上的羔羊。

人们不习惯被同类观察分析，面对镜头紧张或者扭捏，可以自由伸缩的镜头（监视或偷窥），像一把枪，又像男人的生殖器，将恐慌插入心灵。

我能够忽略无处不在的摄像头（超市、银行、红绿灯路口、大型商场、机场、某些住宅区、可视门铃，甚至公司、公众场合的偷窥，人对机器的控制掩盖了人对人的控制，人们对于集体的被监视，出人意料地表现得通情达理），却不能忽略女摄像师。实际上，是我无法对目光视而不见，我羡慕这密室主人的自由，她发号施令，而我一言不发，她自由进出，甚至中途上一趟厕所泡一杯咖啡接个聊天电话或者做任何她想做的事情，而我顶多只能坐在凳子上扭扭有点僵硬的屁股。

这间盒子式的密室里，没有一扇窗，只有一扇小小的门，白色的门，关上后成为一堵墙。我循环往返于城市墙体的迷宫内，像传说中一种无法停止飞翔的鸟，只有死亡的那一刻才能亲近大地。飞翔对于鸟的意义，正如城市对于我，故土沦丧，我们都是被时光追逐不放的生灵，城市的临时居民，时刻准备下一个离开。

林丰：非抑郁症患者

我无法不想起苏铭的脸，一闭上眼睛，他便在我眼前晃悠。除了上班，其余时间我把自己关在家里，不见任何人，不参加任何聚会活动，也不愿意开口说话。我像大病了一场，四肢无力，闷闷不乐。

吴小琴在一旁察言观色，小心翼翼，脚步声都放得像猫一样轻，她还偷偷藏起了家里一切可能潜在危险的物品：绳子、剃须刀片、厨房里的刀具，早先放在床头抽屉里的一瓶只动过几粒的安眠药。她被突如其来的死亡吓住了，甚至还有可能去医院咨询过相关的医生，因为后来我意外地在书柜最底层的抽屉里，发现了一本《抑郁症自诊手册》，书里夹着一张脑科医院的收费单。然而，生命是多么脆弱啊，我要是想寻死，只需要动动我的牙齿。

我的牙齿很健康，既没有龋齿，也不红肿发炎，我是一个害怕死亡的人，所以每年的同一个季节，我都去人民医院的牙科诊所做一次彻底清

洗，梅城像我这样爱护牙齿的人，恐怕再难找到。我认为没有人不害怕死亡，苏铭如果可以选择的话，他一定会选择躲开。

我迅速地翻阅着那本手册，第五章《关于创伤后抑郁症》中的一页折着记号，我看到这样一段话：经过一次威胁生命的体验后，大部分人只会有过渡性反应，一般不会超过一个月，而这个时间是诊断创伤后抑郁症所必需的时长（这样的短期发作在DSM-IV中称为剧烈抑郁症）。

吴小琴对我的诊断结果，是不是与这段文字一致？五一长假前，我们俩悄无声息地坐在餐桌前吃饭，她几乎什么都没吃，支起下巴颏望着我发呆，或许是我那天一反常态的好胃口使她百思不解。吃完饭，我平静地对她说，我预订了两张五一去四川的车票，我要带她去九寨沟。她兴奋得一跃而起，抱着我的脖子狠狠亲了一口，差点打翻她面前的碗。

当晚，我们睡在一起，居然找回一点初恋般的激情。我们已经快分居一个月了，她睡卧室，我睡书房，本有意戒女色半年，有那么点为了苏铭的意思，好像肉体的欢娱意味着背叛兄弟情谊，总有些不应该，奇怪的是，从躺到床上到疲惫睡去，整个晚上，没有一个念头是想到他的，连梦也没有。生活还继续着，我竟那样快就把他给忘掉了。

我是一个建筑设计师，尽管所在的县城里，高楼并不多，所有的建筑看上去都是大同小异，不需要多少设计感，我每天还是要画许多前途未卜的建筑图纸，处理不知有无穷尽的琐事。苏铭的死，似乎没让我的生活有多大改变，不仅是我，身边所有的人仍旧一成不变地生活着，甚至没有人再谈论他的死。只有我自己最清楚，苏铭的死，也让我愤怒无知的青年时代一同死去，点一支烟，在阳台上面对黑暗站着时，死亡已经不再遥远。

黄喜绿：男人

我在“时光之步”酒吧里等一个男人，我常常选择星期二或者星期四晚上去酒吧，那时候酒吧的人不多。我在一个靠窗边的角落里坐下来，看

6
面孔
林

着神态各异的人从墙后走出来,沿着高大的玻璃窗走过我身边,他们之中很少有人抬头向里观望,偶尔有,也是匆匆一瞥,就像我约会中所等待的人突然出现在门口那样,一边抬起手腕上的表。

我已经养成了一种躲在暗处观察别人的不良习惯,通过走路的姿势揣摩一个人的性格,通过发型和衣服上的褶皱了解是否单身(根据我的观察经验,单身男人走路时不会东张西望,他们永远指向明确,欲望强烈)。我饶有兴趣地偷看那些吸烟的男人,因为我手头正翻着一本男性杂志,里面有一道与吸烟有关的男性心理测试题。

- A. 用水浇灭香烟;
- B. 烟还燃着,就直接丢入烟灰缸;
- C. 爱用脚踩灭香烟;
- D. 烟灰已经很长,却不以为意;
- E. 香烟快烧到嘴巴,还是一直吸;
- F. 喜欢将香烟叼在嘴角,烟头微微上翘。

A类型的男人,具有神经质的性格,过于考虑他人的感受,追求完美。

B类型的男人,自我控制力差,金钱观念不强,任性散漫,不负责任,经常不经意中伤害他人。

C类型的男人,具有性虐待的一面,喜欢吸引他人注意力诱惑他人,追求新鲜刺激,具有攻击性。

D类型的男人,非常谨慎,心机深且善于隐藏自己,但不善与人交流,由于凡事考虑周全反而容易失掉机会。

E类型的男人,缺乏自信。

F类型的男人,对某项工作很有经验,往往过于自信。

这种测试题明显地经不起推敲,仅供娱乐,可我热衷于类似的游戏,

这样的心理测试几乎随处看得到,可见像我这样无聊的人为数不少。人们都渴望归纳或被归纳,纳入某一群或者某一族类,好像这样,能增加多少安全感,证明自己不是孤独地活着。语言的可爱之处,或许正是由于归纳给你更多想象,那些微不足道的符号,像一根绳索,将你牵往小径交叉的迷宫。我发现自己对一个人的了解和判断多耽于这种个人想象,后来我又发现身边有许多与我类似的人,整个世界依赖于我的想象。

我正在等的人,是一名普通公务员,由于工作的关系偶然认识,然后有过一次混乱的约会。他请我看一场有很多明星的演唱会,气氛热烈火爆,无数支荧光棒在我眼前晃来晃去,某明星的出场不时引起小小的骚动,舞台上人影绰绰,只能看到疯狂的人群,我在那场骚乱里昏昏欲睡。

引座的男侍者带着一个穿格子衬衫的人过来,然后转身离开。上次见他时,他穿的是夹克衫,一个月前天气还有点冷,这次看到他,仿佛是另外一个男人。格子衬衫向我表示歉意,他迟到了五分钟,为了解释他的迟到,他用了更长的时间讲一个乏味的堵车故事,然后殷勤地请我抽烟,我拒绝了。我看着他点燃烟,夹在指间,偶尔吸上一口,却不断地往烟灰缸里弹掉烟灰。他不属于测试题中的任何一种男人类型。我肆无忌惮地盯着他,他躲闪着,无奈之中将头扭向吧台一边,做了个要求服务的手势。

吧台里蓄着小胡子的调酒师,两只手正做着飞花迷眼的表演。酒吧里荡漾着浪漫温情的蓝调,灯光更加幽暗,烛火飘摇,红蓝两种光踩着鼓点闪烁,人们似乎悬浮于半空中,变成了叮当作响的装饰品。

突然,音乐狂躁起来,暗暗骚动,吧台上出现一个跳舞的女孩,穿着黑色胸衣,腰上系一幅绿纱,纱上爬满藤一样的花纹,卷曲的金色长发束在黑色发带里。随着夸张的扭摆,她雪白的长腰更加柔韧无比,黑色丁字内裤若隐若现。她将手搭在调酒师肩头,胸前一层层错开的珠子垂落在玻璃台面上,身体慢慢起伏,每一个动作都充满挑逗,如一只伺机寻春的野猫。

她的面容令人惊讶,她转过头来时,我看到的不是一张油彩斑斓或者妆容诡异的脸,而是一张干净异常的面孔,额头很宽,圆鼓鼓的,鼻梁挺

拔，只有嘴唇淡淡地发亮。那双陷入阴影的眼睛，烟灰一般冷漠，她的眉毛同样是烟灰一样的颜色！我的心突然被什么东西拧了一把，有点梗塞。

我在“时光之步”从未见过她，向男侍者打听，得知她通常周末才来酒吧表演，那天是2004年6月1日，星期二，也是国际儿童节。提到“儿童节”三个字时，侍者故作调皮地向我对面的公务员眨了眨眼，节日快乐哦！公务员会意地跟着笑起来，侍者一离开，他马上撇撇嘴说，做生意的真会找噱头赚钱，连儿童节也不放过。

他接着津津有味地谈起自己的童年，听的人却备感无聊。时光可以追忆，往事如尘屑，有什么样的时刻值得追忆？我们一生的经历，像同样的内容复制于不同纸张上，最后附上各人签名。我们也吃野菜，不是由于饥饿，而是因为营养价值，衣不蔽体为了吸引更多目光，对于拥有田园式梦想的我来说，连徒步也变得奢侈。我的一生，似乎就是用来追随无穷无尽的物质生活，然后无动于衷地等着物质消亡。

跳舞的女孩有一个什么样的童年？扑朔迷离还是平淡乏味？这女孩对我产生强烈的吸引，惊奇多于欣赏，她的面孔像天使，身体却属于凡人，我隐隐感到从前见过她，或者是一张相似的面孔，不然，她何以让我如此震动。

公务员一直不断变换话题，喋喋不休，想显示他的幽默感，发觉我心不在焉，他略感不安，犹豫着凑近来，把手放在我的手背上说，不如我们去跳舞。我避开他的手端起杯子，又一次拒绝他（我注意到那天晚上，“拒绝”这两个字一直如影随形地跟着我）。当我再次把目光投向吧台时，女孩已经不在。音乐舒缓下来，换上深情款款的男歌手。

几对男女搂抱着，在桌椅间狭小的空隙里，慢慢地摇啊摇，跟着节奏跳贴面舞。

男侍者又送了酒水过来，那样的环境，很容易让人放纵，酒吧像一只暧昧怪兽，把人吸进去，融成了它身上的一片僵硬的鳞甲。公务员站起来拉我起身，搂着我在人群里摇晃，搂得很紧，我的身体对挤压本能地抗拒，

他的手往下滑，我突然一阵恶心，一股热气猛地从胸口往上涌，他惊惶地来不及避开，格子衬衫上狼藉不堪。

从卫生间出来，他的表情极不自然，我看着他胸前潮湿的水渍，暗暗发笑。我皱着眉头，装出仍想吐的样子，脚步漂浮着往外走。他跟在我身后，要送我回家，他的坚持背后藏着愠怒和不甘心。我干脆坐在马路边呕吐起来，全是黏稠的胃液，他看看我，又打量着旁边一排等客的的士（司机们都盯着他和我），终于把我扶进了其中一辆车。的士司机说，拜托啊，不要吐在车里面，别弄脏了我的车。公务员终于没有跟进来，也许他认识到在一个醉酒的女人身上浪费那么多精神，相比他能得到的，实在得不偿失。

的士行驶在不夜城，我安静地靠在汽车后座上。的士司机在他的镜子里不时瞟我一眼，他应当早已看惯了那样的单身女子：暗藏心计，疲倦戒备，像一只迷途的羔羊，身处闹市却摆不脱孤独。孤独是人类的宿命，开在废墟上，像紫色胎记伴随一生，我对自己说，离开吧，离开，也许到了该离开的时候。

湖南路的小弄堂里，连野猫都拒绝了游荡，整栋大楼处于梦幻般的低迷状态，我忍不住回头，没有阴影没有亮光没有我始终感觉到偷窥的目光，只有匀称得几近透明无边无际的夜，空空荡荡。

林丰：我和苏铭

我相信在梅城，没有人比我更了解苏铭，包括他的父母，可有时我又暗暗问自己，你真是苏铭最好的朋友？假如苏铭还在，你们的情谊又能经受多少年时间考验？我与他没有共过患难，也没有一同出生入死，只是命运将我们恰好放在很近的地方。

我们曾就读于同一所中学，不同班，我毕业时，他正好升初三。

中学后面杂草丛生的荒地紧邻着财税局的家属院，以一堵红砖墙为